

债券简称：21中电Y3

债券代码：185115

债券简称：21中电Y2

债券代码：185063

债券简称：21中电Y1

债券代码：188170

债券简称：20中电Y1

债券代码：17544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发生变动  
之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二〇二三年四月

## 声 明

本报告依据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以下简称“执业行为准则”）、《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子”、“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受托管理人”）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 一、公司债券的基本情况

债券简称	21中电Y3	21中电Y2	21中电Y1	20中电Y1
债券代码	185115.SH	185063.SH	188170.SH	175440.SH
起息日	2021-12-10	2021-12-02	2021-06-29	2020-11-24
到期日	2023-12-10	2024-12-02	2024-06-29	2023-11-24
债券余额(亿元)	20.00	15.00	30.00	10.00
票面利率(%)	3.29	3.25	3.98	4.55
交易场所	上交所	上交所	上交所	上交所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二、重大事项基本情况

发行人于2023年4月12日披露了《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发生变动的公告》（以下简称“《公告》”），具体情况如下：

2023年4月10日，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召开新任董事宣布会，国务院国资委企干一局（董事会工作局）有关负责同志在会议上宣布了国资委党委的决定：聘任李正茂、王伟为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黄永达、沙跃家不再担任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职务。相关职务任免，按有关法律和章程的规定办理。

### （一）相关人员的基本情况

李正茂，1962年6月出生，工学博士，教授，全球云网宽带协会（WBBA）首任主席。获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原国家教委颁发的“做出突出贡献的中国博士”称号，并获中国科学技术协会颁发的中国青年科技奖、IEEE授予的2017年度杰出行业领袖奖、入选“2020全球IPv6互联网名人堂”、享受政府特殊津贴。曾任中国通信学会副理事长、中国互联网协会副理事长、海峡两岸通信交流协会副会长、中华环保联合会副主席，以及全球移动通信协会(GSMA)董事、下一代移动网联盟(NGMN)董事、全球TD-LTE倡议组织(GTI)执行董事，中国联合通信有

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

王伟，1965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江苏无锡人，毕业于中国纺织大学管理工程系，工学学士，经济学硕士。曾任国家计委轻纺局科员、工业综合二司副主任科员、机电轻纺司主任科员、经济预测司副处长、产业发展司处长；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司处长；工业和信息化部消费品工业司处长、副司长，产业发展促进中心主任、原材料工业司司长、办公厅主任、规划司司长。

## **(二) 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截至公告出具日，发行人新任外部董事已到位，本次变动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 **三、重大事项影响分析**

中信证券认为，本次发行人外部董事发生变动事项系发行人正常人事变动，对投资者权益无重大不利影响。

上述事项属于《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第十二条规定之重大事项，中信证券作为21中电Y3、21中电Y2、21中电Y1和20中电Y1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中信证券就有关事项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并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信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相关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及与发行人签订的《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 **四、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受托管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周伟帆、王子尧、乔弘毅

联系电话：010-60834903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发生变动之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